

“漏网”盗墓贼是公安部A级通缉犯

《检察日报》檀杉杉 刘瑶

人迹罕至的山顶惊现多处盗洞,追踪盗墓者却迷雾重重。关键人物浮出水面,牵出案件重要线索,谁是“淮南王”?谁又是“王氏三兄弟”?“漏罪”主犯行踪诡秘,千里缉捕循线追踪,陈年隐案真相大白,盗墓团伙成员悉数落网。

城郊山顶现盗洞

2017年,江苏省苏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横塘派出所接到报警电话,横山公园管理处工作人员在巡逻时发现,横山山顶有几个可疑洞口,深度达3米以上。民警迅速赶赴现场,结合洞口的位置、大小、深度等情况判断,认为这可能是一起盗墓行为,便立即联系考古专家。横山山顶分布着十余座商周时期的石室土墩墓,已被登记为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不可移动文物,经专家现场勘查,共发现5座古墓被盗掘,初步判断系4人以上专业盗墓团伙所为。彼时,苏城已连续数日阴雨,现场破坏严重,加之山上人迹罕至,缺乏监控,古墓何时被盗?又是何人所为?可供追查的线索少之又少,一时间案件侦破陷入僵局。

2018年6月,横山山顶再现盗洞。由于发现及时,民警果断出击,通过拉网排查和秘密蹲守,最终锁定了一辆凌晨时分频繁出没的面包车,一举抓获了6名盗墓贼。

审讯中,犯罪嫌疑人曹某华交代,横山上有古墓的消息是一个名叫王某杰的浙江籍男子告诉他的。为了争取立功表现,曹某华还检举称“王某杰曾指着一个盗洞说这是‘淮南王’带人挖的”。但曹某华无法提供更多关于王某杰和“淮南王”的信息,民警也一直无法核实这两人的具体身份,2017年横山盗墓案再陷僵局。

2019年7月,苏州高新区检察院以曹某华等6人涉嫌盗掘古墓葬罪提起公诉,法院判处6名被告人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至一年不等的刑罚。

循线追踪“淮南王”

2018年的盗墓案虽已破获,但2017年的盗墓案依旧悬在心头,多年来,警方始终没有放弃对王某杰和“淮南王”的追踪。2021年2月,苏州警方在一次交流活动中意外获取一条线索:安徽淮南警方在2018年破获过一起盗

墓案件,其中有犯罪嫌疑人供述曾在苏州盗过墓。民警立即赶赴淮南了解案件相关情况,通过调阅当年的案卷,一个名叫王某全的人引起了民警的注意。

姓氏是王,又是安徽淮南籍,有盗墓经验,且2017年在苏州有过活动轨迹……种种迹象表明,王某全很可能就是苏州警方一直在追寻的“淮南王”。此时,王某全已在监狱服刑多年。

据王某全在2018年的供述,与其一起在苏州盗掘古墓葬的还有浙江“王氏三兄弟”,为首的是一个名叫王某杰的男子。警方立即想到,曹某华曾供述横山有古墓的消息就是来自王某杰。因此,警方将调查重点放在了王某杰身上,通过分析研判,最终查明王某杰的身份信息,发现王某杰与其同村的另外两个王姓男子极有可能就是浙江“王氏三兄弟”。

2021年3月,警方分赴杭州、嘉兴、绍兴三地,将“王氏三兄弟”抓获。落网后,王某杰、王某飞、王某枫交代了从2015年底到2017年,3人以时分时合的方式,伙同“淮南王”王某全等人,在苏州市辖区内7处地点盗掘10余处古墓葬的犯罪事实。

2021年9月,苏州高新区检察院以涉嫌盗掘古墓葬罪对王某杰等3人提起公诉。同年11月,法院作出判决,以盗掘古墓葬罪分别判处3名被告人有期徒刑十一年三个月至九年不等的刑罚,各并处罚金。王某飞不服判决,提起上诉。2022年6月,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千里追捕漏案犯

在讯问王某杰等人的过程中,一个熟悉的名字再次进入警方视野:曹某华。根据王某杰的供述,曹某华是由“淮南王”介绍认识的,并在当晚就参与了盗墓。之后,两人便经常联系,在王某杰的邀请下,曹某华多次参与盗掘古墓。由于“人脉广”,除了在盗墓现场帮忙提土、望风外,曹某华还负责一项重要工作——销赃。即使未参与盗掘,曹某华也会帮助王某杰等人联系买家,倒卖盗掘出土的文物,从中获取“好处



费”。但在2018年盗墓案办理时,曹某华却避重就轻,刻意隐瞒此前伙同王某杰等人盗掘古墓葬并帮助倒卖文物的事实,导致其所犯部分犯罪事实未受相应的刑事处罚。

早在2019年8月便已刑满释放的曹某华再次成为抓捕目标。此时,有着极强反侦查能力的曹某华隐约听到风声,便不停转换藏匿地点,从浙江杭州到安徽宣城再到其老家浙江南湖,警方奋力追缉,可曹某华最终还是消失在山区一个没有监控的三岔路口。

2021年5月,公安部对外发布A级通缉令,公开通缉10名重点文物犯罪在逃人员,曹某华名列其中。警方千里追捕、多地走访,终于在一处村外闲置民房中发现了曹某华的踪迹,于2021年10月将其抓获。

2022年4月,苏州高新区检察院以曹某华涉嫌盗掘古墓葬罪和倒卖文物罪提起公诉。6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数罪并罚,判处曹某华有期徒刑十年三个月,并处罚金1.6万元。

经过不懈努力,该案共追回各类文物100余件。“从新石器时代,江南地区便形成了独特的地域文化,在追回的文物中有一件汉代青瓷立耳香薰,做工精美、釉面光洁、体量很大、保存很好,是一件等级较高的文物。”苏州市考古研究所专家介绍。经鉴定,追回的文物包括二级文物1件、三级文物5件、一般文物106件。

检察机关会同公安、文物等部门,多次实地被盗古墓,针对古墓葬后续修复问题进行反复沟通商议。“敞开的盗洞会有雨水倒灌,对古墓本体造成损害。经过专业机构的勘查,最终决定使用原土填埋方式,尽快对敞开的盗洞进行原状修复,而相关的费用理应由犯罪者承担。”高新区检察院办公室主任张蓉介绍说。随后,检察机关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几名在案被告人就修复费用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将其纳入量刑考量因素。目前,所有涉案的古墓葬均已得到了修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已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害赔偿权、利息债权等)依法转让给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现中

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担保人及其他相关各方。

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承继人自公告之日起向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债权债务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单位:人民币万元 基准日:2022年4月30日

序号	债权资产	借款合同	未偿本金	未偿利息	担保合同	担保人
1	杭州江东富丽达热电有限公司	兴银蓉银承2018032、兴银蓉银承2018029、兴银蓉短借2018016、兴银蓉短借2018018、兴银蓉短借2018023、兴银蓉短借2018038	17371.05	8444.54	兴银蓉保2018038、兴银蓉保2018039、兴银蓉保2018040、兴银蓉最高额质押2017002、兴银蓉抵2018001、兴银蓉抵2018004	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戚建东、钱钰美
2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借贷字第ZH1800000038079号、公承兑字第ZH1800000049436号、公承兑字第ZH1800000049222号	8466.68	3759.08	公高保字第99072018B59004号、个高保字第99072018B59005号、公高抵字第99072008Y59001号	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戚建东、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3	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公借贷字第ZH1800000041296号、公承兑字第ZH1800000046629号、公承兑字第ZH1800000047600号、公承兑字第ZH1800000047247号、公承兑字第ZH1800000046928号、公承兑字第ZH1800000047746号	9651.20	5929.49	公高保字第99072018B59003号、个高保字第99072018B59005号、	金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戚建东
4	杭州江东富丽达热电有限公司	公借贷字第ZH1800000042381号	3000.00	863.18	公高保字第99072018B59003号、公高保字第99072018B59004号、个高保字第99072018B59005号	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金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戚建东
5	浙江东方滑动轴承有限公司	浙绍分贷流(2015)第97号、浙绍分展(2016)第11号	2000.00	1311.75	浙绍分最高抵(2015)第25号、浙绍分最高保(2015)第200号、浙绍分最高保(2015)第201号、浙绍分最高保(2015)第202号、浙绍分最高保(2015)第203号	浙江中兴人防设备有限公司、浙江东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诸暨市东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王游、黄萍儿
6	浙江鸿宇皮革有限公司	浙绍分贷流(2014)第70号、浙绍分展(2015)第8号	1493.38	1305.89	浙绍分最高保(2014)第161号、浙绍分最高保(2014)第162号、浙绍分最高保(2014)第163号、浙绍分最高保(2014)第164号	安徽新鸿泰合成革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新强纺织有限公司、浙江越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汤鑫灿、陈纪华
7	浙江蓝能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SXSX201712300173、SXSX201712300174	4205.41	58.10	SXSX201792500159、SXSX201792500160、SXSX201792500161、SXSX20179990271、SXSX20179990270	周建灿(已故)、汪银芳、周纯、高敏、绍兴市上虞金盾华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	绍兴迪涛贸易有限公司	2013年(绍兴)字3589号、2014年(绍兴)字0027号、2014年(绍兴)字2080号、2014年(绍兴)字2078号	1572.00	1328.97	2013年绍兴(个保)字0008-1、2013年绍兴(个保)字0008-2、2013年绍兴(抵)字0008号、2014年绍兴(抵)字0001号	宋涛、徐盈迪、张为良、宋文英
9	杭州东复实业有限公司	公借贷字第ZH1300000134211号	2950.00	2836.56	公高抵字第99072013Y77007号、公高保字第99072013B770203号	朱青华、杭州海祺钢业有限公司
10	浙江一针服饰有限公司	XC628701123020110028、XC62870192302011541、XC62870192302011518	824.83	3145.41	XC628701999020100024、XC6287019990201193、XC62870199902011028、XC62870192502011520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歌士乐服装有限公司、黄志勇、黄志海、汤国生、汤建新、朱锦水、林爱玉
11	浙江星晨管业有限公司	0001365、0001366	445.12	603.26	0001366(抵)、0001507-1、0001507-2、0001507-3、0001366(保)	绍兴市金盛钢管有限公司、绍兴万顺纺织制品有限公司、浙江明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曹佰铭、马红妹
12	浙江星晨管业有限公司	2013年绍兴县字1020号、2013年绍兴县字1021号、2013年绍兴县字3486号	679.35	803.25	2013年绍兴(抵)字0546号、2012年绍兴(个保)1337号、2012年绍兴(个保)0517号、2012年绍兴(保)0517号、2012年绍兴(个保)0521号、2012年绍兴(保)521号	绍兴县雅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曹佰铭、马红妹、盛来军、陆霞文
13	冠军集团有限公司	C31TL1200016N、C31TL1200016N-01、	2790.00	4189.58	C31TL1200016N-1、C31TL1200016N-2	骆冠军、张婷
14	冠军集团有限公司	85032014280110、85032014280113、85032015280083、85032015280084	0.00	473.17	ZB8503201400000046、85032014280113、85032014280110、ZD8503201200000019	浙江浩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海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骆冠军
15	冠军集团有限公司	公授信字第HZ1400000053021号、公借贷字第ZH1400000062683号、公借贷字第ZH1400000060239号、公借贷字第ZH1400000059820号、公借贷字第ZH1400000060495号	82.37	398.84	公高保字第99072014B79010号、个高保字第99072014B79011号	骆冠军、张婷、浙江千禧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16	绍兴县金娃纺织有限公司	XC657282123020150017、XC657282123020150020	596.89	681.11	65728299920140004、65728299920140005、65728299920150001、XC657282925020140004	绍兴县迪鑫家纺有限公司、绍兴县金满庭纺织有限公司、俞志军、潘惠琴
17	绍兴海众纺织有限公司	85012015280846、85012015280868、	0.00	188.46	ZB8501201400000427、ZB8501201400000428、85012015880005、ZD8501201300000090、ZD8501201300000091、ZD8501201500000002	绍兴龙洋印染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众日纺织有限公司、程延海
18	绍兴县广庆贸易有限公司	0003036、0003035	352.70	487.39	0001011-1、0001011-2、0001011-3、0001011-4	浙江嘉德金属薄板有限公司、绍兴金善置业有限公司、金贵兴、何庆红、金嘉铭
19	绍兴县水鑫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0002573	184.83	250.60	0005684、0005685、0005686	绍兴维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吴水木、金彩琴、吴洋洋
20	绍兴星布纺织有限公司	0001564、0001565	381.00	350.62	0001501、0001502、0001503、0001505、0001506	绍兴天梭纺织有限公司、绍兴县香社进出口有限公司、绍兴麻田贸易有限公司、欧社香、欧任飞
21	绍兴万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0000764	1199.99	1184.24	0000762、0000763、0005096	绍兴县佳艺绣品服饰有限公司、绍兴万豪置业有限公司、洪阿士、张利琴
22	绍兴市鼎润物资有限公司	XT653545123320150007、XT653545123320150005	115.58	154.40	653545925020140005、65354599920150006、65354599920150008	王志刚、周寒冰

注:清单中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以及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债权人金额、担保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与签订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本公告清单列示数字截至2022年4月30日的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的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上列数额不一致,以法院判决的实际计算数字为准。特此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杭州乔礼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